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文件

浙生环协〔2023〕47号

关于举办《碳达峰碳中和》高级研修班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及相关单位：

根据《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度国家级和省级专业技术人才高级研修项目计划的通知》（浙人社办发〔2023〕10号）文件精神，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将于7月28日至30日在杭州举办2023年碳达峰碳中和省级自筹高级研修班。现将本次高研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修时间

2023年7月28日至30日。

二、研修地点

杭州市西湖区107号省职工服务中心2楼6号会议室（暂定）。

三、研修方式

本次高研班拟邀请本领域权威专家授课，通过聆听主题报告和研讨交流相结合方式进行研修。

四、研修对象

1. 外贸出口行业碳排放及产品碳足迹管理人员和中高级以

上技术人员；

2. 从事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林业碳汇开发的咨询服务机构、第三方审核机构、节能服务公司相关人员，第三方环保公司；

3. 低碳试点省市、园区、社区及政府与应对气候变化相关的管理人员；

4. 从事能源、环境、循环经济教科研单位的相关领域技术、工程人员；从事碳排放的投资者，经营者、碳排放行业服务、营销等各类、相关领域人员。

五、研修内容

日期	时间	课程名称	主讲教师	
7月28日 (周五)	8:00-8:30	学员报到		
	8:30-9:00	开班典礼		
	9:00-12:00	林业碳汇项目开发及问题分析	王懿祥	浙江农林大学教授、碳中和学院副院长，博导，中国系统工程学会林业系统工程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中国林学会森林生态分会委员、中国自然资源学会森林资源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省GEP核算专家库成员、浙江省可再生能源协会碳中和产业促进中心首席专家、余杭低碳发展促进会副会长。主要从事林业碳汇、碳标签开发、GEP核算等研究，低（零）碳县、园区、镇村试点建设等咨询工作。
	12:00-14:00	午饭+午休		
	14:00-17:00	中国碳达峰碳中和的经济学分析	钱志权	浙江农林大学副教授、硕导、MIB学位点负责人，浙江省新型重点专业智库——浙江农林大学生态文明研究院、碳中和研究院办公室主任，学校碳达峰碳中和交叉学科创新团队负责人。兼任中国林业经济学会林产品贸易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省国际经济贸易学会国际商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浙

				江省经济学会理事。长期从事国际贸易与环境、碳中和经济学、低碳经济与政策等方面的研究工作。主持国家级省部级等各类项目 28 项，研究成果获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 7 件，国家部委采纳 1 件。
7 月 29 日 (周六)	9: 00-12: 00	企业碳核查与产品碳足迹要求及案例分析	张艳梅	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高级工程师，长期从事碳计量、碳核查、温室气体清单、产品碳足迹碳标签、低（零）碳镇村试点建设等低碳咨询业务工作，各项业务有着丰富的项目实战经验，参与省生态环境厅低（零）碳镇村试点技术支撑。
	12: 00-14: 00	午饭+午休		
	14: 00-17: 00	中国碳市场建设现状及发展趋势	顾光同	浙江农林大学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浙江省标准化专家，浙江省新型重点智库浙江农林大学生态文明研究院、浙江省乡村振兴研究院兼职研究员。浙江省经济学会、金融工程学会理事、金融创新大赛委员会委员。长期从事绿色金融、碳金融与碳汇等领域教研。主持以及参与国家级、省部级等科研 20 余项，在 SSCI 一区 Top 期刊《Energy Policy》、CSSCI 社科领域权威期刊等发表学术论文 60 余篇，论文获 ESI 全球 1% 高被引，出版学术专著 2 部，研究报告获省级领导批示 8 次，完成省科技成果登记 2 项。
7 月 30 日 (周日)	9: 00-12: 00	聚焦双碳战略，能源科技创新	俞自涛	浙江大学能源工程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导，教育部高等学校能源动力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秘书长，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委员会秘书长，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工程热物理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主要从事强化传热和多孔介质热湿耦合理论研究，以及工业余热利用技术、建筑节能技术、多能互补综合能源系统能效优化、产品碳足迹分析等方面的研究。

	12: 00-13: 00	午饭+午休
	13: 00-17: 00	现场观摩：余杭区百丈镇低（零）碳试点乡镇的碳中和实践及毕业典礼

以上课程安排为暂定内容，具体课程会根据主讲教师时间相互调整。

六、报名方式

请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前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培训人数控制在 50 人以内，报满截止。



七、培训费用

培训费用 1200 元/人，住宿和交通等费用自理。

八、培训学时

全部课程结束后，学员可在浙江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登记管理系统“学时登记卡查询打印”栏目，凭身份证号码查询并打印继续教育学时情况(<http://zjjx.zjhrss.gov.cn/#/>)。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是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价申报的必备条件。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将于全部课程结束后向学员颁发《碳排放管理员培训结业证书》。该证书可作为岗位聘用、任职、定级和晋升职务的重要依据，也可在申请职业技能鉴定时

作为接受过相关职业资格培训的证明，以及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明并记录相应学时。该证书可在协会官网——浙江生态环境网（www.er-zhejiang.com）和微信公众号上进行查询。

九、联系方式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 0571-87359923

戴仲咪 18258202725（微信同号）

徐冉冉 18258197305（微信同号）

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

2023年6月30日

